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万邦达”、“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万邦达董事会出具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基本情况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由自然人王飘杨和刘秀芬于1998年4月17日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50万元，其中王飘杨以货币1万元、实物119万元，合计12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80%；刘秀芬以实物3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0%。有限公司设立出资事项业经北京中兰特会计师事务所于1998年4月6日出具的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验证，并获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522535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于2009年7月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王飘扬出资2,06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25%；胡安君出资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王婷婷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其他30名自然人股东出资1,43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75%。

（二）改制情况

2009年7月23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各自

拥有的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定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6,600 万元，净资产额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共同发起设立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上述改制方案并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本总额 6,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为 6,600 万元，其中王飘扬出资 2,7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1.25%；胡安君出资 1,18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王婷婷出资 79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其他 30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1,89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75%。上述事项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以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010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09 年 7 月 31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 1101050025357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上市情况

万邦达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65.69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61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0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0年3月23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88 号，法定代表人：王飘扬。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王飘扬家族。

（四）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环境技术服务行业。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仪器仪表；专业承包等。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提供石油化工、煤化工和电力等工业水处理系统工程项目的的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施工、运营管理及技术咨询等全面性系统集成服务。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总体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本次评价工作，以公司审计部门为主，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工作组围绕公司内部控制八要素——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

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以各项应用指引中所列主要风险为依据，结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确定了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内容，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估，并对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应对策略等进行认定和评价。主要工作方法有个别访谈、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比较分析等。

三、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2.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3. 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1. 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四、内部控制主要要素现状：

（一）内部环境

1.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制度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

为规范公司运作，维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等，对公司日常合法合规运营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2）机构设置及分工。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及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业已形成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机构设置及职能的分工符合内部控制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股东大会依据相关规定认真行使法定职权，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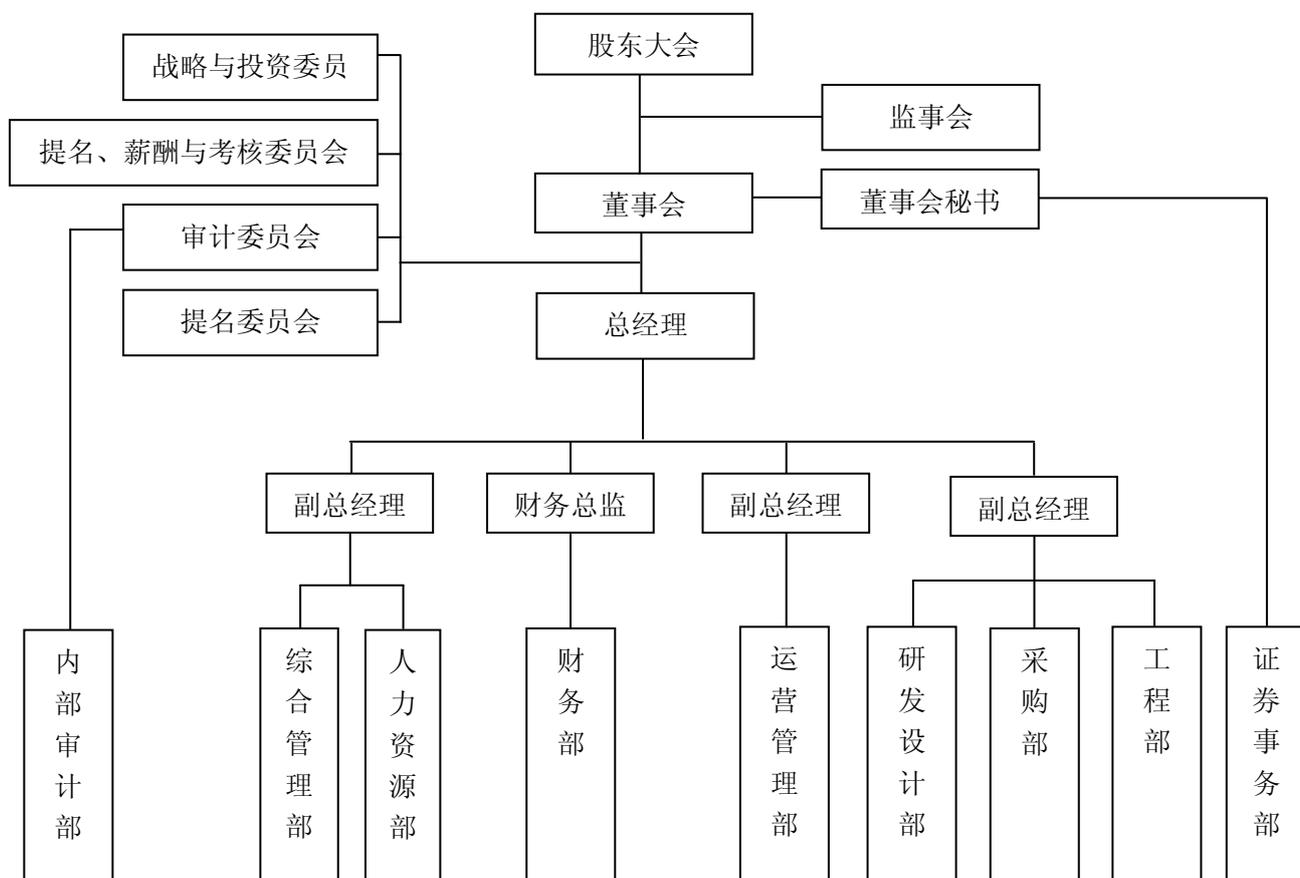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组织科学，职责清晰，制度健全。独立董事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现有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有三人，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有一名独立董事为财务专业人士；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董事会治理结构。

公司监事会认真行使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职权，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2. 公司组织架构

基于未来战略发展的要求，公司完善了组织架构，设立了内部审计部、综

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运营管理部、研发设计部、采购部、工程部、证券事务部等部门。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3. 内部审计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 3 名，其中有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审计部结合内部审计监督，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行使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的职权。

4. 企业文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向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工作。企业文化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公司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合作的精神。通过企业

文化建设，增强了公司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

5. 人力资源政策

人力资源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最关键要素，公司历来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公司制定了《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薪酬考核制度》等一系列人力资源政策，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的各个环节，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激励制度。为满足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公司在制定和实施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的同时，也积极营造了适合人才竞争和发展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发挥人才优势，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为高素质人才提供发挥才智、实现价值的机会。

（二）目标设定

通过多年的发展和努力，公司已经在工业水处理行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行业的大力支持，水处理市场将迎来一个良好的发展机会，且公司已在该市场取得了先发优势。公司一直秉承“技能拓展业务、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服务客户的能力，高品质、高效率的为客户提供大型项目工业水处理系统全寿命周期服务。

2010 年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环保政策，以大型石化企业、煤化工企业、电力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以大型项目工业水处理系统为业务标的，以多年积累的技术和经验数据为支撑，拓展工业水处理设计、总承包业务。同时，在借鉴国际先进范例的基础上，增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

（三）事项识别

对于公司内部风险识别，公司持续关注了人力资源、管理、自主创新、财务、安全环保等因素；对于公司外部风险识别，公司持续关注了经济、法律、社会、科学技术、自然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结合环境保护行业特点，制定和完善了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确保公司经营活动合法、合规，经营效益稳步发展，公司资产安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四）风险评估

公司通过集体决策形式对实现控制目标可能面临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进行分析，考虑其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并聘请法律顾问等专业机构出具专业意见，确定有关风险承受度，并为风险对策的制定提供依据。

（五）风险对策

公司对各业务环节财务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如定期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清查，根据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亦避免从事与公司战略目标或主营业务发展不相符的业务，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但同时存在经营风险的业务，也充分进行事项识别，评估其法律、财务、运营风险，并积极采取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六）控制活动

1. 交易授权

本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分层授权审核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照不同的交易数额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核。

2. 职责划分

为防止和及时发现分配职责时所产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公司对某交易涉及的各项职责进行了合理划分，已形成合理制约与制衡。例如：

（1）某项交易的执行、记录以及维护、保管相关的资产分别指派给不同的人员或部门。以采购设备为例，设计部门人员负责进行申购，采购部门人员负责签发采购申请单，仓库人员负责该货物的验收、记录和保管工作，财务部门人员负责成本核算及核实记录。

（2）某项交易执行包括的各个步骤分别指派给不同人员或部门。

（3）某些工作职责的划分，如往来款项的总账和明细账分别由不同的人员记录，出纳与会计不得兼任等。

（七）信息与沟通

公司通过信息系统建设以及信息披露有关制度建设,基本保证了信息的有效识别、采集、传递与沟通。

1. 外部沟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信息披露的职责,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的流程、内容和时限;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定了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以及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流转管理和登记管理。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主要责任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管理部门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专门机构。

2. 内部沟通

公司建立了以办公自动化为重点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建立了 OA 办公系统, ERP 系统,实现了公司网上文件审批、工程信息化管理、招标采购的信息化管理、行政管理、公文管理、协同办公、信息资源共享及员工档案,缩短了管理半径,加强了公司的管控能力。

(八) 检查监督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核查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审核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对外披露的财务信息、审查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and 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从制度上确保了独立董事作用的发挥。公司独立董事能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议,在日常工作中及时审阅公司提交的经营报告;定期参加公司与独立董事沟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独立意见。

五、重点业务控制活动

(一)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拥有宁夏水务一家控股子公司,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向子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按时参加子公司董事会等相关会议,对子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控股子公司能够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报其董事会决议和股

东会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独立核算，与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公司能够定期取得控股子公司财务报告；控股子公司规章制度健全，已经建立包括《总经理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

（二）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具体规定，可以确保关联交易有规可循，合规进行。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发生关联交易。

（三）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担保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进行了规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违规担保行为，无损害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的情形发生。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以及使用过程中的持续信息披露，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人的利益。

（五）重大投资管理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对外投资行为审批、评估、论证、执行等方面的权限、权责、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公司由证券部门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对对外投资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就投资项目出现的异常情况及时汇报。

（六）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六、问题及整改计划

为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加大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培训力度，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

和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对子公司的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使其得到了贯彻执行。但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仍需不断进行修订和完善，以强化风险管理，推动管理创新，仍需持续不断地提高管理层在内部控制方面的能力和素质。

（二）公司组织结构存在的问题

公司基于未来战略发展的要求，确定了现阶段公司的组织架构，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将进一步趋于完善，例如研发设计部拟逐步分立为三个独立部门，包括市场部、设计部和研发部，分别负责公司项目前期交流、商务谈判，工艺设计，技术开发、技术交流等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部门职能，相应增加工程预算管理部门成本控制和工程决算方面的能力，为公司的工程利润提供准确依据。

七、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评价

本公司认为公司制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全面、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包含了财务预算、工程计划、工程物资采购、对外投资、安全管理等整个工程实施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结合了行业的特性和公司丰富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既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又对经营风险产生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成立以来，各项制度均获得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主要通过：查阅万邦达的各项业务制度及管理制度，三会会议资料，信息披露文件；抽查会计账册、收入会计凭证、重大合同、银行对账单以及贷款卡等资料；与万邦达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沟通；查阅分析万邦达内控制度安排，从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其实施情况、内部控制的监督等方面，对万邦达的内部控制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论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万邦达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万邦达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万邦达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王 刑 天

王 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4月18日